



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4 月 14 日

發稿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顏郁山

橋檢可疑帳戶預警中心與國泰銀、中信銀簽署合作備忘錄 強化公私協力 共同打擊詐欺犯罪

本署奉臺灣高等檢察署指示辦理詐欺案件預警中心制度，自成立迄今，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止，已警示可疑帳戶 367 個、暫停自動化交易帳戶 46 個，另有效攔阻疑似詐騙金額達新臺幣 1 億 1026 萬 4793 元、美金 2 萬 500 元、人民幣 400 元，並與金融機構、數位發展部合作，陸續偵破詐騙集團假幣商洗錢案、貴金屬公司負責人詐欺洗錢案、大量租借電商帳號洗錢案等重大案件。

為使可疑帳戶預警中心發揮更大效益，本署於 114 年 4 月 11 日分別與國泰世華銀行、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署合作備忘錄，未來將結合銀行之 AI 技術及數據強項，與檢察機關偵辦詐欺案件之犯罪態樣與調查專業，建立相互之即時反饋機制，銀行若發現涉及重大詐欺的可疑金融帳戶將即時通報本署，達成事前管制潛在不法帳戶及預先發覺犯罪集團的目標，同時透過本署之反饋，精進金融機構辨識可疑帳戶之風險因子準確率並即早監控，降低涉詐帳戶之比例。

本署張春暉檢察長指出，與二大民營銀行簽署合作備忘錄，也象徵本署預警中心邁向新的階段。透過這樣深度且即時的合作，能讓司法與金融之間不再只是單向通報，而是形成一個有機、即時、互補的合作網絡，達成「防詐於未然、制詐於初端」的目標。

(照片 1：與國泰世華銀行共同簽署合作意向書)



(照片 2：與中國信託銀行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)

